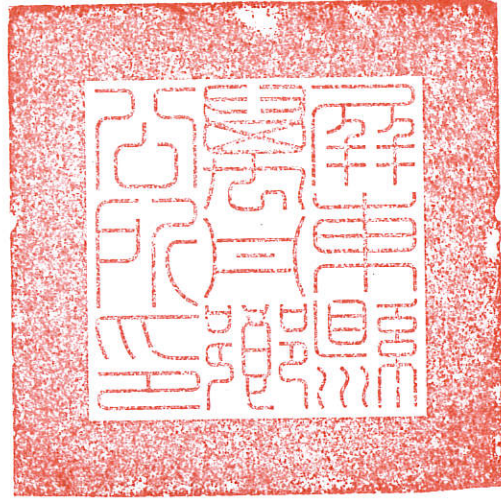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萬丹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萬鄉民字第11031718806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於民國110年5月底期滿，「屏萬字第4339號」、「屏萬字第2995號」、「屏萬字第4191號」、「屏萬字第4503號」、「屏萬字第697號」因出租人、承租人均未提出申請收回或續訂租約者，依規定應逕為辦理租約註銷登記。

依據：「耕地三七五租約清理要點」第7點第2項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次耕地三七五租約，自民國104年6月1日起至民國110年5月31日止租期屆滿，出租人、承租人均未於租期屆滿之翌日起公告48日內申請收回或續訂租約登記，茲依照規定應逕為辦理租約註銷登記，除以書面通知出租人、承租人外，並將登記結果公告30日。
- 二、經註銷租約登記之土地標示等情形如後附。

鄉長劉昭相

註銷租約登記之土地標示清冊

租約字號	承 租 人 姓 名	出 租 人 姓 名	土 地 坐 落			訂約面積 (公頃)	備 註
			段	小 段	地 號		
屏 萬 字 第 4339 號	林銀氣	林忠雄	社北		21	0.105178	
屏 萬 字 第 2995 號	李財發 李財萬	戴慶茂	社上		692	0.237061	
屏 萬 字 第 4191 號	潘宏星	李宏祥	新全		1621	0.1942	
屏 萬 字 第 4503 號	李萬枝	林昌暘	香社		829	0.016	
屏 萬 字 第 697 號	李基財	李昆道 7人	寶厝		54	0.0157	
			寶厝		59 內	0.0137	